

〔明〕袁中道著

珂雪齋集

上



〔明〕袁中道著

珂雪齋集

中



〔明〕袁中道著

珂雪齋集

下



〔明〕袁中道著
錢伯城點校

珂雪齋集

上

上海古籍出版社

〔明〕袁中道 著
錢伯城 點校

珂雪齋集

中

上海古籍出版社

〔明〕袁中道著
錢伯城點校

珂雪齋集

下

上海古籍出版社

珂雪齋集

(全三冊)

〔明〕袁中道 著

錢伯城 點校

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

(上海瑞金二路 272 號)

華書書店上海發行所發行 上海群眾印刷廠印刷

開本 850×1156 1/32 插頁 9 印張 49.125 字數 935,000

1989 年 1 月第 1 版 1989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

印數: 1—1,500

ISBN 7-5325-0185-x

I·73 定價(平): 22.00 元

前言

一

這裏，呈獻在讀者諸君面前的這部書——《珂雪齋集》，是明代公安「三袁」兄弟之一袁中道的全集，包括他的詩、文、雜著、遊記、書札和日記。公安派「三袁」：大哥袁宗道，字伯修；二哥袁宏道，字中郎；袁中道是最小的弟弟，字小修。三袁兄弟的名字每易相混，原因是三人的名字裏面各有「中」字或「中」字的諧音。大哥宗道與三弟中道幾乎同音，二哥宏道則以其字中郎著稱，又有一個「中」字。因此人們習慣用字稱呼他們。

三袁兄弟中，小修享年最長，著作的數量也最多。萬曆四十四年（一六一六），小修四十六歲，這一年，他經過二十多年的場屋之苦，好不容易考取了進士，使他喘過一口氣，如他自說的「叨得一第，聊了世法」（《與愚菴》），或換一個說法，「卑卑一第，聊了書債」（《寄王以明居士》），這時他想到有必要清理一下自己積年所寫的詩文，爲自己的文集做一個總結了。他給朋友錢受之，也就是有名的錢牧齋，寫了一封信，其中寫道：

……弟前歲（指萬曆四十二年）一病幾殆，故取近作壽之于梓，名爲《珂雪齋集》。蓋弟有齋名珂雪，取《觀經》「觀如來白毫相如珂雪」意也。近轉覺其冗濫，不欲流通，正思取一生詩文之精警者，合爲一集。時方令人抄寫，完後當寄一帙受之，爲我序而傳之可也。日記係另一書，目下亦未可出耳。詩文之道，昔之論氣格者近于套，今之論性情者近于俚，想受之悟此久矣。……

這段話分解開來，含有幾件事情：一，說明將文集取名《珂雪齋集》的由來。珂雪，謂玉與雪，以喻潔白。佛經所用，也是這個意思。小修信佛，所以他強調這個名詞乃是取之于《觀經》（即《佛說觀無量壽經》簡稱）以珂雪形容如來佛相的一句話。二，看出小修對自己一生寫了那麼多的詩文，有一個比較清醒的估價，「近轉覺其冗濫」，這是十分愛惜自己羽毛的話，因此打算選其「精警者，合爲一集」，且已着手。這應該就是後來在新安郡學刻印的《珂雪齋集選》二十四卷，這是作者經過刪汰而自定的。小修原來的詩文，遠不止此數。這只要看他《答蔡觀察元履》書所說「檢少時詩文，先後幾四十餘卷」，即知倍于此數。三，這部《珂雪齋集選》，作者原來想請錢牧齋作序，「當寄一帙受之，爲我序而傳之」，但此事未曾實現，現在通行留存的這部詩文集只有作者自己寫的序言。四，除詩文外，作者自述還有一部「日記」，但「係另一書，目下亦未可出耳」，其時尚未考慮刊行。按這部「日記」，即《遊居柿錄》，後來作爲《珂雪齋外集》，也是在新安刻印的。五，在經歷了明代中後期長達數十年之久的文學革新與守舊之爭後，小修用兩句話概括了公安派與復古派之間的爭論，這就是信中說的「昔之論氣格者近于套，今之論性情者近于俚」。復古派講求氣格，鑽進了因襲模擬的死胡同；公安派主張發抒性情，但流于鄙俚

淺俗。應當說，這算得上是持平之論。其時伯修、中郎早逝，公安派主將自然非小修莫屬，他能看到并直言本派之短，這正是小修通達高明之處。關於小修在這方面的一些見解與議論，下面還要專門談及。

牧齋對小修這封信有無答覆，不得而知，即使有，也沒有留存下來。但《列朝詩集小傳》裏的《袁中道傳》，牧齋記下了他與小修的一段對話，却正好是與小修此信提出的幾件事相呼應的：

余嘗語小修：「子之詩文，有才多之患。若游覽諸記，放筆茱萸，去其強半，便可追配古人。」小修曰：「善哉，子能之，我不能也。吾嘗自思決河放溜，發揮有餘，淘鍊無功。子能爲我茱萸，序而傳之，無使有後世誰定吾文之感，不亦可乎？」小修之通懷樂善若此，而余逡巡未果，實自愧其言。

牧齋高才卓識，目光如炬，他的議論見解爲同時人所欽服，所以小修要請他刪定文稿，「序而傳之」。但這兩件事，牧齋都未能做到。值得注意的是，牧齋對小修作品的評論，說他的遊記之類，有一半需要「放筆茱萸」，不必保留，未免要求過苛。牧齋這篇小傳寫于小修身後，他應該看到《珂雪齋集選》，是已經小修自己刪定的，不能要求他再「放筆茱萸」了。小修現存的遊記，包括《遊居柿錄》（這其實也是一部排日作記的遊記），是小修作品的一個重要組成部分，不可否認這些作品大都寫得色彩絢爛，文情并茂，引人入勝，足以傳世。要說「才多之患」，牧齋自己也是不免的，看他的《初學集》、《有學集》，各都是一二百萬字的巨著，長篇短章，巨細不遺，真要「放筆茱萸」，也不是不可有所刪落的。恐不僅牧齋，別的名家文集亦莫不如此。比較下來，牧齋稱小修「通懷樂善」，倒不是虛語。

二

小修的文學見解，主要表現在三個方面。

第一個方面是闡發公安派的文學觀，這就是反對剽竊雷同，主張發抒性靈。他把中郎倡導的文學革新之功，比之于唐代韓愈的「文起八代之衰」，認為這乃是文學發展的必然趨向。他說：

文章之道，本無今昔，但精光不磨，自可垂後。唐、宋于今，代有宗匠。降及弘、嘉之間，有縉紳先生（指前七子），倡言復古，用以救近代固陋繁蕪之習，未為不可，而剿襲格套，遂成弊端。後有朝官（指後七子），遞為標榜，不求意味，惟做字句。執議甚狹，立論多矜。後生寡識，互相效尤。如人身懷重寶，有借觀者，代之以塊，黃茅白葦，遂遍天下。中郎力矯敝習，大格頽風。昔昌黎文起八代之衰，亦非謂八代以內，都無才人，但以辭多意寡，雷同已極，昌黎去膚存骨，蕩然一洗，號謂功多。今之整刷，何以異此。（《解脫集序》）

小修覺得這樣說還不够，還需要進一步強調搜討心靈的重要性，不怕奇，不怕變，甚至不怕缺陷，只要有自己的真面目，詩文的精光就出現了，就足以垂之不朽。請看他寫的下述一段話：

自宋、元以來，詩文蕪爛，鄙俚雜沓。本朝諸君子，出而矯之，文準秦漢，詩則盛唐，人始知有古法。及其後也，剽竊雷同，如質鼎偽觚，徒取形似，無關神骨。先生（指中郎）出而振之，甫乃以意役法，不以法役意，一洗應酬格套之習，而詩文之精光始出。……至于今天下之慧人才士，始知心靈無涯，搜之愈出，相與各呈其奇，而互窮其變，然後人人有一段真面目溢露于楮墨之間，即方圓黑白相反，純疵錯出，而皆各有所長，以垂之不朽。（《中郎先生全集序》）

小修認爲，模仿是詩文的大敵，不唯復古派的古不能模仿，即是革新派的新也是不能模仿的。他要求世人服膺中郎，但「請胸中先拈却袁中郎三字，止作前人未出詩文，偶見于世」。因爲中郎也不能學，「不得其源，而強學之，宜其不似也」；要以衆目自虛，衆心自靈，不美不能強之愛，不愛不能強之傳」（引語同前）。反模仿，即是主性靈。性靈因人而異，但離不開一個「慧」字，發揮到極致，便產生公安派所崇尚的趣：

凡慧則流，流極而趣生焉。天下之趣，未有不自慧生也。山之玲瓏而多態，水之漣漪而多姿，花之生動而多致，此皆天地間一種慧點之氣所成，故倍爲人所珍玩。至于人，別有一種俊爽機穎之類，同耳目而異心靈，故隨其口所出，手所揮，莫不灑灑然而成趣，其可寶爲何如者！（《劉玄度集句詩序》）

趣是公安派標舉的一種出之于自然的高級文學成就，中郎也一再提到趣，他說「詩以趣爲主」（《西京稿序》）。又說「世人所難得者唯趣。趣如山上之色，水中之味，花中之光，女中之態，雖善說者不能下一語，唯會心者知之。……夫趣得之自然者深，得之學問者淺。」（《敘陳正甫會心集》）小修所發揮的，就是中郎的理論。

但是，小修固然是公安派文學的倡導者與鼓吹者，却不一味爲本派叫好，他對公安派的功績與弊病，看得很爲清楚。他的文學見解的第二個方面，便是能跳出本派之外，對公安派的功過作出客觀的評價。首先，他認爲「天下無不變之文章，有作始自有末流，有末流還有作始。其變也，皆若有氣行乎其間，則爲變者與受變者皆不及知之」（《花雪賦引》）。變總是進步的，但至末流就停滯了，又得再變，

這在公安派也不能例外。他說：

國初何（景明）、李（夢陽）變宋、元之習，漸近唐矣。隆、萬七子輩亦效唐者也，然倡始者不效唐諸家，而效唐一、二家，若維若頤。外有狹不能收之景，內有鬱不能暢之情，迫脅情境，使遏抑不得出，而僅僅矜其覈率，以爲必不可踰越。其後浸成格套，真可厭惡。後之有識者矯之，情無所不寫，景無所不收，而又未免舍套而趨于俚矣。（蔡不

瑕詩序）

小修在這篇文章中，還特別指出「今人好中郎之詩者，忘其疵；而疵中郎之詩者，掩其美。皆過矣」。中郎的弊病，除這裏所說的俚，還有易。「多抒其意中之所欲言，而刊去套語，間入俚易」（《答須日華水部》）。所謂俚易，換句話說，即是「境無不收，情無不寫，未免衝口而發，不復檢括，而詩道又將病矣」（《阮集之詩序》）。這最後一句是已經見到公安末流的結論。在小修的心目中，「天下之文，莫妙于言有盡而意無窮」（《淡成集序》），而公安派末流所能做到的，只是取中郎「少時偶爾率易之語，效顰學步，其究爲俚俗，爲纖巧，爲莽蕩。譬之百花開，而棘刺之花亦開；泉水流，而糞壤之水亦流。烏焉三寫，必至之弊耳」（《中郎先生全集序》）。這一批評是中肯的，而出之于作爲公安派領袖人物的小修，不妨說小修的自我批評精神還是很不錯的吧。

第三個方面，小修不但批評了公安派從一個極端跳到另一個極端的弊病，而且也批評了後公安派而起的竟陵派的弊病。在公安派趨向末流的時候，竟陵派崛起，標舉深幽孤峭爲宗旨，轉移了當時文壇的趨向。這也是一種變，但由于走的是俚率僻澀的路，因而愈變愈下，求深而彌淺，求新而轉陳，其

弊又甚于公安派末流。這點小修在竟陵派盛行時已看到了，并且準備給以揭露抨擊。牧齋記載他的話說：「小修又嘗告余：『杜之《秋興》，白之《長恨歌》，元之《連昌宮詞》，皆千古絕調，文章之元氣也。楚人（指竟陵派的鍾惺、譚元春）何知，妄加評竄，吾與子當昌言擊排，點出手眼，無令後生墮彼雲霧。』」蓋小修兄弟間師承議論如此。」牧齋接着對於後來世人把公安派降與竟陵派等同看待，一律排斥，表示不能同意。他說：「而今之持論者，夷公安于竟陵，等而排之，不亦過乎！」（《列朝詩集小傳·袁中道傳》）他的立論的根據，即是小修對竟陵派的嚴厲批評，雖然小修沒有來得及將他這些意見寫成文章。

從以上三方面的議論來看，小修可稱一個有眼光、有見地的文學家。只是過去他的文名為其兄中郎所掩，受人重視不夠。其實他是可以與中郎相頡頏的，至少文學見解方面不弱于中郎。

三

要瞭解小修的文學思想與文學成就，必須先瞭解他所受當世的影響。他生平最服膺的兩位人物，給他的影響也是最大的，乃是其兄中郎及他們兄弟奉之為師的大思想家李卓吾。小修是這樣推尊他們二人的：「本朝數百年來出兩異人，識力膽力，迥超世外，龍湖、中郎非歟！然龍湖之後，不能復有龍湖，亦不可復有龍湖也。中郎之後，不能復有中郎，亦不可復有中郎也。」（《答須水部日華》）中郎對小修的影響自不用多說，李卓吾則是他的思想啓蒙老師。他有一段與李卓吾對話的記載：

昔晤龍湖老人于通州，予問當如何作工夫。龍湖曰：「參話頭。」予曰：「某子甲半生參話頭，而了無消息者，何

也？」龍湖曰：「不解起疑也。夫疑爲學道者之寶，疑大則悟亦大。予近來尙有餘疑，可惜不遇大作家，痛與針剗一番耳。」（《書月公冊》）

李卓吾拈出一個「疑」字，作爲啓導，下面小修便談了自己的體會：「予心佩其言，見世之學者終日恬然，其稍敏捷者，隨口領略，自謂已得。始知老子（指卓吾）所謂不解起疑者，真有見也。古人云：『薄福之人，不生於疑。』又云：『不疑言句，是謂大病。』今看古人因緣，其穿鑿者無論矣，稍有所見，淺者作逗塞情識會，深者作探竿影草會，作仙人手中扇會，遠之遠矣。」他的結論是：「疑者參之寶也，理者參之仇也。所悟在理，必不得力，從門入者，不是家珍耳。」疑便是對一切傳統的觀念與說教表示懷疑，進而作出獨立的探索與獨立的判斷。這種懷疑、探索與判斷的精神，正是這個時代反傳統的新興思潮的精神，成爲公安派反對復古派的思想理論支柱。要知道，李卓吾不僅是公安三袁兄弟思想上的前驅，同時也是文學上的前驅。小修寫的《李溫陵傳》，是《珂雪齋集》中的杰作之一，其中有寫到卓吾文學的地方：

……所讀書，皆抄寫爲善本，東國之祕語，西方之靈文，《離騷》、《馬班之篇》、《陶謝》、《杜之詩》，下至稗官小說之奇，宋、元名人之曲，雪簾丹筆，逐字雠校，肌理理分，時出新意。其爲文不阡不陌，抒其胸中之獨見，精光凜凜，不可追視。詩不多作，大有神境。

這裏可見，卓吾讀書評論，作詩作文，都是一空依傍，獨抒己見。公安派所奉行的，也就是這條宗旨，不過更有發展，如提倡「性靈」即是。小修在兄弟中受之于卓吾的，恐更要多一些。他在卓吾歿後寫給梅國楨的信中說：「自覺心疏膽薄，終亦無益于世。悔往者親遇至人，不能細心窺其機用之妙，用世出世，

都成當面蹉過，良可嘆也！」（《與梅衡湘》）其中所謂「至人」，指的就是卓吾。他雖說未能細心領悟卓吾的用世出世機用之妙，其實他說這話，已經是領悟到卓吾思想行爲的真諦了，否則他就說不出這樣的話。當然，領悟是一回事，實行又是另一回事。小修立身處境條件不同，有自己的思想行爲準則，不能要求他做卓吾同樣的事。

小修早年的詩，大抵衝口而發，以平易率直爲主，因此意境造句都頗淺近，而少含蘊。這點小修很有自知之明，他自謂「大都輸寫之致有餘，鍛鍊之功不足，都無言外之意，而姑吐其意中之所欲言」（《答蔡觀察元履》）。又說：「至于作詩，頗厭世人套語，極力變化，然其病多傷率易，全無含蓄。蓋天下事未有不貴蘊藉者，詞意一時俱盡，雖工不貴也。」（《寄曹大參尊生》）質直淺露而少鍛鍊含蓄，這原是公安派的通病，中郎尙能以才情救之，小修才情不及中郎，自然又得下中郎一等。中郎對小修的詩，曾有一段評論：

……大都獨抒性靈，不拘格套，非從自己胸臆流出，不肯下筆。有時情與境會，頃刻千言，如水東注，令人奪魄。其間有佳處，亦有疵處，佳處自不必言，即疵處亦多本色獨造語。然予則極喜其疵處；而所謂佳者，尙不能不以粉飾蹈襲爲恨，以爲未能盡脫近代文人氣習故也。（《敘小修詩》）

這段話寫于萬曆二十四年（一五九六），小修是年二十六歲。中郎出于對「粉飾蹈襲」的痛恨，出語每易偏激，因此對小修的「疵」——「勁直而多慙，峭急而多露」，也持贊賞的態度。他在同一文中又說：「大概情至之語，自能感人，是謂真詩，可傳也。而或者猶以太露病之，曾不知情隨境變，字逐情生，但恐不

達，何露之有？……且燥濕異地，剛柔異性，若夫勁直而多黠，峭急而多露，是之謂楚風，又何疑焉！」但是，中郎的主張，弊病很多，只可奏效于一時，難以行之于久遠，小修也未能信從到底。中年以後，小修的詩風就開始轉變了，有意識地轉向了幽深奇崛。寫于萬曆三十五年（一六〇七）的一首《雨變詩》，就是小修詩風轉向奇崛的具有代表性的作品，這年他三十七歲。這是首長詩，可節錄一段：

長安風俗近好奇，不愛塵土愛漣漪。但喜宅中多貯水，那聞牀下便穿池。使君躡屐趨金榻，小婦登牀送酒卮。酒後耳熱仰天臥，屋漏直滴口邊髭。浮牀忽如青雀舫，謂是蔡姬蕩耶非。未聞滿朝拂衣去，胡爲家家水上載西施。莫是盡學東平藉，壞壁頽牆任闕窺。釜中聞噲唱，灶下聽鼓吹。郇成分宅今多見，樓緩同餐誼更稀。昨聞張京兆，置妻八尺梯。自上梯邊爲畫遠山眉。又見待詔金門狂李白，長安市上醉淋漓。天子呼來不上船，自稱臣今爲水師。煙波釣徒張志和，不復泛家浮宅雪霽間，只來銅駝陌上坐釣磯。謝安不造浮海裝，海道近日在金闕。天子有道公卿賢，胡爲乘槎學宣尼。或云天子怒，公卿罰作陸楫郎，皆令立雨中，不及侏儒有休時。又云歲星精是小兒，上帝付與三天司命咨，却來銀浦恣遊嬉。雕雲屑雷，檄龍命鴉，引水作花溪。致令天河水奔潰，茫茫陸地走蛟螭。……

這種詩體，在公安派諸作家中是罕見的。事實上，豈止小修有變，就是中郎，也不是一成不變。小修曾指出，中郎秦中之遊後，「所著遊記及詩，渾厚蘊藉，極一唱三嘆之致，較前諸作，又一格矣」（《中郎先生行狀》）。又說中郎「學以年變，筆隨歲老，故自《破硯》以後，無一字無來歷，無一語不生動，無一篇不警策」（《中郎先生全集序》）。這都說明小修、中郎隨着年歲的增長，學識的積累，閱歷的豐富，已不滿足于早期的遊戲俳諧、率易淺露之作了。其中，小修轉變的自覺性，表現更爲明顯。